

证券代码：832914

证券简称：锐嘉工业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广州锐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黄埔区夏港街道锦绣路 19 号 A2 栋八楼综合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0 日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丁维扬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出席会议董事人数、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州锐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股东大会的批准，公司聘请了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

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安礼华粤”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现安礼华粤将出具 2024 年度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。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报告，公司从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、商业模式、2024 年经营情况、公司发展战略、重要事项等方面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董事会已制定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工作报告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：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（经营总体情况、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、产品分析、财务状况分析、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）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、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总经理办公室已制定了 2024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，工作报告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：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（经营总体情况、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、产品分析、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情况、主要费用、利润情况、现金流情况、资产及负债情况）、2024 年经营管理工作总结、2025 年经营计划及

目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安礼华粤”）出具的 2024 年度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，制定了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决算报告包括了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（营业收入、营业利润、利润总额、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、基本每股收益、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等），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（资产项目变动情况、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、营业收入构成、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、费用分析、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、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、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公司的经营情况，结合 2025 年的经济整体大环境的形势，同时考虑公司的年度经营目标、市场开拓及对各项费用、成本控制等各方面的因素，基于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制定了 2025 年的财务预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考虑到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、业绩成长性以及拓展业务所需资金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、平稳运营，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，提出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。具体预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5-010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由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及监事会提交的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锐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锐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